

证券代码：839013

证券简称：中研宏科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 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许吉慧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发出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公告，满足召开股东大会会议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811,109.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做了总结，并草拟了《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监事会工作做了总结，并草拟了《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年度报告摘要》，包括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管理层讨论和分析、重要事项和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等要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核说明》（公告编号为：2024-011）。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并草拟了《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整体财务状况进行预计，并草拟了《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不分配利润；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建议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工作范围包括会计报表审计等业务，任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08）。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票。

## （九）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24-009）。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956,98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上海中科高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张坤林、侯晓宇回避表决。

## （十）审议通过《关于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进行确认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进行确认。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811,109.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不涉及回避表决票。

### （十一）审议通过《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组织结构，提高运营效率，并且充分的整合资源，公司拟注销控股子公司中研沃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4,295,10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股东侯晓宇、苏锐丹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永令、罗玲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公司

章程》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中研宏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